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2及101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116號

電話：(02)2659-889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4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5~6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7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8~9		-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2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7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7~48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9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9		二八
	(十) 其他	50		二九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8~61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58~61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51、62~63		三十
(十二)	部門資訊	-		-
(十三)	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52~57		三一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4~72		

會計師查核報告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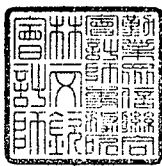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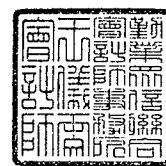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 文 欽



會計師 王 儀 雯

王 儀 雯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4 日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560,185	22		\$ 606,738	28		\$ 384,258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五）	229,985	9		-	-		-	-	
1150	應收票據	9,650	-		17,304	1		12,12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六）	223,882	9		224,408	10		171,492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二六）	97,241	4		97,169	4		88,268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及二六）	215,665	8		94,904	4		50,389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六）	955	-		-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379,749	15		260,450	12		227,641	13	
1410	預付款項	32,331	1		21,914	1		16,99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956	-		10,205	1		3,09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758,599	68		1,333,092	61		954,261	54	
	非流動資產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九及二七）	29,805	1		29,030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20,626	5		128,845	6		108,286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624,618	24		639,905	29		660,873	38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0,664	-		11,629	1		18,90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35,195	1		29,211	1		18,998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17	1		8,198	1		2,36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832,125	32		846,818	39		809,423	46	
1XXX	資 產 總 計	\$ 2,590,724	100		\$ 2,179,910	100		\$ 1,763,68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 -	-		\$ 56,000	3		\$ -	-	
2150	應付票據	1,819	-		2,981	-		2,321	-	
2170	應付帳款	212,056	8		228,657	11		180,250	10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73,402	7		129,663	6		141,527	8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6,741	1		41,179	2		10,78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0,461	-		9,688	-		8,23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14,479	16		468,168	22		343,121	19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36,594	1		29,319	1		16,637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3,202	1		-	-		576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12,093	-		17,401	1		14,227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0	-		61	-		7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1,959	2		46,781	2		31,510	2	
2XXX	負債總計	476,438	18		514,949	24		374,631	21	
	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041,754	40		1,041,754	48		1,041,754	59	
3200	資本公積	111,167	4		27,905	1		20,620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58,359	10		222,079	10		204,312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668	-		-	-		3,652	-	
3350	未分配盈餘	759,696	30		520,528	24		285,146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24,723	40		742,607	34		493,110	28	
3400	其他權益	23	-		(3,252)	-		-	-	
3500	庫藏股票	(63,381)	(2)		(144,053)	(7)		(166,431)	(9)	
3XXX	權益總計	2,114,286	82		1,664,961	76		1,389,053	7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590,724	100		\$ 2,179,910	100		\$ 1,763,68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陳春生



會計主管：嚴珮文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二 六）	\$ 2,211,743	100	\$ 2,047,919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一及 二十）	<u>1,312,275</u>	<u>59</u>	<u>1,243,489</u>	<u>61</u>
5900	營業毛利	<u>899,468</u>	<u>41</u>	<u>804,430</u>	<u>39</u>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u>1,758</u>)	-	(<u>4,026</u>)	-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200	銷管費用	191,749	9	137,48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88,669</u>	<u>13</u>	<u>204,839</u>	<u>10</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80,418</u>	<u>22</u>	<u>342,324</u>	<u>17</u>
6900	營業淨利	<u>417,292</u>	<u>19</u>	<u>458,080</u>	<u>2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十）				
7190	其他收入	8,962	-	3,97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8,684	11	(20,977)	(1)
7050	財務成本	(921)	-	(33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u>10,407</u>)	-	(<u>21,477</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46,318</u>	<u>11</u>	(<u>38,812</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663,610	30	\$ 419,268	2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87,429</u>	<u>4</u>	<u>48,915</u>	<u>2</u>
8200	本期淨利	<u>576,181</u>	<u>26</u>	<u>370,353</u>	<u>18</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946	-	(3,918)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損失)	5,674	-	(3,195)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費 用)利益	(<u>1,636</u>)	<u>-</u>	<u>1,209</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合計	<u>7,984</u>	<u>-</u>	(<u>5,904</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84,165</u>	<u>26</u>	<u>\$ 364,449</u>	<u>18</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5.77</u>		<u>\$ 3.77</u>	
9810	稀 釋	<u>\$ 5.71</u>		<u>\$ 3.7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陳春生



會計主管：嚴珮文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分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A1	104,175	\$ 1,041,754	\$ 20,620	\$ 204,312	\$ 3,652	\$ 285,146	\$ -	\$ -	(\$ 166,431)	\$ 1,389,053
B1	-	-	-	17,767	-	(17,767)	-	-	-	-
B3	-	-	-	-	(3,652)	3,652	-	-	-	-
B5	-	-	-	-	-	(118,204)	-	-	-	(118,204)
D1	-	-	-	-	-	370,353	-	-	-	370,353
D3	-	-	-	-	-	(2,652)	(3,252)	-	-	(5,904)
D5	-	-	-	-	-	367,701	(3,252)	-	-	364,449
N1	-	-	7,480	-	-	-	-	-	-	7,480
L1	-	-	-	-	-	-	-	-	(43,035)	(43,035)
L1	-	-	(195)	-	-	-	-	-	65,413	65,218
Z1	104,175	1,041,754	27,905	222,079	-	520,528	(3,252)	(144,053)	(1,664,961)	1,664,961
B1	-	-	-	36,280	-	(36,280)	-	-	-	-
B3	-	-	-	-	6,668	(6,668)	-	-	-	-
B5	-	-	-	-	-	(298,774)	-	-	-	(298,774)
D1	-	-	-	-	-	576,181	-	-	-	576,181
D3	-	-	-	-	-	4,709	3,275	-	-	7,984
D5	-	-	-	-	-	580,890	3,275	-	-	584,165
N1	-	-	83,504	-	-	-	-	-	-	83,504
L1	-	-	(242)	-	-	-	-	-	80,672	80,430
Z1	104,175	1,041,754	111,167	258,352	6,668	759,696	23	(63,351)	(2,114,286)	2,114,28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陳春生

會計主管：嚴珮文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663,610	\$ 419,26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229,985)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83,504	7,480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4,682	(129)
A20100	折舊費用	27,075	27,328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21,122)	26,453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407	21,477
A20200	攤銷費用	7,256	7,871
A20300	呆帳(迴轉)提列	(4,264)	4,490
A21200	利息收入	(2,834)	(1,258)
A21300	股利收入	(2,486)	(1,538)
A2390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1,758	4,026
A20900	財務成本	921	332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39)	(113)
A231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		
	益	-	(1,99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7,654	(5,183)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0,133	(68,503)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121,585)	(44,439)
A31200	存貨增加	(153,981)	(32,68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15,869)	(5,04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249	(7,108)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162)	660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17,119)	49,121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3,418	(5,212)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	7,275	12,682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366	(2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773	1,44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29,635	409,41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06,285)	(\$ 28,10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23,350</u>	<u>381,31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8,039	190,113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8,000)	(190,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00)	(5,89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019)	(5,83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703	1,207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486	1,53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903)	(5,37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9,980)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	-	(29,030)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u>1,994</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194)</u>	<u>(91,26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298,774)	(118,204)
C0510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80,430	65,218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56,000)	56,0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921)	(33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9	(9)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u>(45,116)</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75,256)</u>	<u>(42,44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5,547</u>	<u>(25,126)</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46,553)	222,48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06,738</u>	<u>384,258</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60,185</u>	<u>\$ 606,73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陳春生



會計主管：嚴珮文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係於 80 年 7 月 16 日成立，主要業務為安全監控設備及自動光學檢測系統之設計、裝配、製造、買賣及修護，並代理前項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報價、經銷、修護及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3 月 12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 (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u>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 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 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 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 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 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註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3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 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IASB 將 IFRS 9 生效日暫定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

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3.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4. IAS 19「員工福利」

2011 年之修訂

該修訂同時修改短期員工福利定義。修訂後短期員工福利定義為「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本公司原分類為短期員工福利之帶薪年休假因可於勞務提供年度後 24 個月內使用，IAS 19 修訂後將改分類為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並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相關福利義務。惟此項改變並不影響應付休假給付於個體資產負債表列為流動負債之表達。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為按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帳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帳齡分析等。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1.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2. 有待法律程序決定

因訴訟所承擔之或有負債，考慮所有可得之證據，其現時義務很有可能存在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予以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者，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予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223,882 仟元、224,408 仟元及 171,492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5,049 仟元、10,254 仟元及 5,764 仟元後之淨額）。

(二)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379,749 仟元、260,450 仟元及 227,641 仟元。

(三) 保固負債準備

係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其他影響產品品質之事件而進行調整。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保固負債準備分別為 32,076 仟元、29,319 仟元及 16,637 仟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99	\$ 387	\$ 44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31,931	173,804	383,812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327,855	432,547	-
	<u>\$ 560,185</u>	<u>\$ 606,738</u>	<u>\$ 384,25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01%-0.88%	0.01%-0.40%	0.01%-0.4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u>動</u>			
國內上市（櫃）股票			
創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229,985</u>	<u>\$ -</u>	<u>\$ -</u>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			
創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本公司於 93 至 96 年間所購買之創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計 109,889 仟元，因投資價值減損，本公司甫於 97 年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本公司於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依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選擇將上述創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資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由於創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2 年 11 月 27 日掛牌上櫃，公允價值得可靠衡量，是以按公允價值將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 229,985 仟元認列於損益，並將該公司股票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質押定存單	\$ 29,805	\$ 29,030	\$ -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質押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皆為年利率 0.20%。

十、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228,931	\$ 234,662	\$ 177,256
減：備抵呆帳	(5,049)	(10,254)	(5,764)
	<u>\$ 223,882</u>	<u>\$ 224,408</u>	<u>\$ 171,492</u>
<u>其他應收款</u>			
讓售應收帳款	\$ 215,291	\$ 91,103	\$ 46,633
其 他	374	3,801	3,756
	<u>\$ 215,665</u>	<u>\$ 94,904</u>	<u>\$ 50,389</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不等。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未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10,254	\$ 5,764
本年度實際沖銷	(941)	-
本年度(迴轉)提列呆帳費用	(4,264)	4,490
年底餘額	<u>\$ 5,049</u>	<u>\$ 10,254</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讓 售 金 額	已收現金額	已預支金額	額 度
<u>102 年度</u>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197,435	\$ 197,435	\$ -	\$ -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	303,970	231,604	-	119,22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65,961	133,519	-	193,733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309,785	199,302	-	260,000
	<u>\$ 977,151</u>	<u>\$ 761,860</u>	<u>\$ -</u>	<u>\$ 572,953</u>
<u>101 年度</u>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294,837	\$ 236,193	\$ -	\$ 290,300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	145,710	121,515	-	116,12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42,053	33,789	-	188,695
	<u>\$ 482,600</u>	<u>\$ 391,497</u>	<u>\$ -</u>	<u>\$ 595,115</u>

上述額度除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額度已於 102 年 7 月到期，不再續約外，其餘係循環使用。

本公司對讓售予銀行之未到期應收帳款於扣除相關費用後無須承擔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十一、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原 料	\$ 221,940	\$ 151,044	\$ 131,262
在 製 品	116,446	63,040	61,527
製 成 品	41,363	46,366	34,852
	<u>\$ 379,749</u>	<u>\$ 260,450</u>	<u>\$ 227,641</u>

102 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312,275 仟元及 1,243,489 仟元。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4,682 仟元，10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價值回升利益 129 仟元。存貨價值回升係處分先前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呆滯存貨。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上市（櫃）公司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 112,629	\$ 96,213	\$ 51,892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7,997	32,632	56,394
	<u>\$ 120,626</u>	<u>\$ 128,845</u>	<u>\$ 108,286</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100%	100%	100%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85%	85%	85%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什項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1年1月1日餘額	\$ 359,626	\$ 308,867	\$ 1,828	\$ 7,367	\$ -	\$ 138,756	\$ 816,444
增 添	-	-	151	1,067	-	5,015	6,233
處 分	-	-	(1,481)	(1,134)	-	(58,939)	(61,554)
重 分 類	-	-	-	-	-	127	127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359,626</u>	<u>\$ 308,867</u>	<u>\$ 498</u>	<u>\$ 7,300</u>	<u>\$ -</u>	<u>\$ 84,959</u>	<u>\$ 761,25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66,245	\$ 1,523	\$ 2,530	\$ -	\$ 85,273	\$ 155,571
處 分	-	-	(1,481)	(1,134)	-	(58,939)	(61,554)
折舊費用	-	6,056	87	1,201	-	19,984	27,328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2,301</u>	<u>\$ 129</u>	<u>\$ 2,597</u>	<u>\$ -</u>	<u>\$ 46,318</u>	<u>\$ 121,345</u>
101年1月1日淨額	<u>\$ 359,626</u>	<u>\$ 242,622</u>	<u>\$ 305</u>	<u>\$ 4,837</u>	<u>\$ -</u>	<u>\$ 53,483</u>	<u>\$ 660,873</u>
101年12月31日淨額	<u>\$ 359,626</u>	<u>\$ 236,566</u>	<u>\$ 369</u>	<u>\$ 4,703</u>	<u>\$ -</u>	<u>\$ 38,641</u>	<u>\$ 639,905</u>
成 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359,626	\$ 308,867	\$ 498	\$ 7,300	\$ -	\$ 84,959	\$ 761,250
增 添	-	-	909	1,391	630	8,794	11,724
處 分	-	-	-	-	-	-	-
重 分 類	-	13,579	776	161	-	(40,813)	(26,29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359,626</u>	<u>\$ 322,446</u>	<u>\$ 2,183</u>	<u>\$ 8,852</u>	<u>\$ 630</u>	<u>\$ 52,940</u>	<u>\$ 746,677</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什項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72,301	\$ 129	\$ 2,597	\$ -	\$ 46,318	\$121,345	
折舊費用		-	7,597	341	1,353	-	17,784	27,075	
重分類		-	7,522	498	106	-	(34,487)	(26,361)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87,420	\$ 968	\$ 4,056	\$ -	\$ 29,615	\$122,059	
102年12月31日淨額	\$359,626		\$235,026	\$ 1,215	\$ 4,796	\$ 630	\$ 23,325	\$624,618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建築	
主建物	50年
房屋附屬設備	15至20年
機器設備	4至5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租賃改良	3至5年
什項設備	2至20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	計
成本				
101年1月1日餘額	\$ 18,548	\$ 6,410	\$ 24,958	
增添	600	-	600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9,148	\$ 6,410	\$ 25,558	
累計攤銷				
101年1月1日餘額	\$ 2,853	\$ 3,205	\$ 6,058	
攤銷費用	5,735	2,136	7,871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8,588	\$ 5,341	\$ 13,929	
101年1月1日淨額	\$ 15,695	\$ 3,205	\$ 18,900	
101年12月31日淨額	\$ 10,560	\$ 1,069	\$ 11,629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專 門 技 術	合 計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9,148	\$ 6,410	\$ 25,558
增 添	903	-	903
處 分	(1,610)	-	(1,610)
自預付款項轉入	5,388	-	5,388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3,829</u>	<u>\$ 6,410</u>	<u>\$ 30,239</u>
<u>累計攤銷</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8,588	\$ 5,341	\$ 13,929
處 分	(1,610)	-	(1,610)
攤銷費用	6,187	1,069	7,256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3,165</u>	<u>\$ 6,410</u>	<u>\$ 19,575</u>
102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10,664</u>	<u>\$ -</u>	<u>\$ 10,664</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 至 5 年
專門技術	2 至 5 年

十五、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信用借款	<u>\$ -</u>	<u>\$ 56,000</u>	<u>\$ -</u>
年利率(%)	-	1.18%	-
最後到期日	-	102.1.28	-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58,933	\$ 45,705	\$ 54,717
應付薪資及獎金	47,002	41,530	35,632
應付佣金	21,202	7,782	13,119
應付研發購料款	13,116	7,986	7,122
應付未休假給付	8,176	6,995	7,243
其 他	24,973	19,665	23,694
	<u>\$ 173,402</u>	<u>\$ 129,663</u>	<u>\$ 141,527</u>

十七、負債準備—非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保 固	\$ 32,076	\$ 29,319	\$ 16,637
其 他	4,518	-	-
	<u>\$ 36,594</u>	<u>\$ 29,319</u>	<u>\$ 16,637</u>

	保 固	其 他 準 備	合 計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637	\$ -	\$ 16,637
本年度新增	17,837	-	17,837
本年度使用	(5,155)	-	(5,155)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319</u>	<u>\$ -</u>	<u>\$ 29,319</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319	\$ -	\$ 29,319
本年度新增	15,209	4,518	19,727
本年度使用	(12,452)	-	(12,452)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076</u>	<u>\$ 4,518</u>	<u>\$ 36,594</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

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1.875%	1.625%	1.7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1.875%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3.0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044	\$ 732
利息成本	856	84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69)	(690)
	<u>\$ 1,231</u>	<u>\$ 88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44	\$ 242
推管費用	216	177
研發費用	671	467
	<u>\$ 1,231</u>	<u>\$ 886</u>

於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利益 5,674 仟元及損失 3,195 仟元精算損益（稅前）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稅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利益 2,479 仟元及損失 3,195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			
現值	\$ 48,689	\$ 52,678	\$ 48,26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6,596)	(35,277)	(34,036)
提撥短絀	12,093	17,401	14,22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2,093</u>	<u>\$ 17,401</u>	<u>\$ 14,227</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52,678	\$ 48,263
當期服務成本	1,044	732
利息成本	856	844
精算(利益)損失	(5,889)	2,839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48,689</u>	<u>\$ 52,678</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5,277	\$ 34,03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69	690
精算損失	(215)	(356)
雇主提撥數	865	907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36,596</u>	<u>\$ 35,277</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權益工具	44.77	38.09	40.75
現金	22.86	24.51	23.87
固定收益商品	18.11	16.28	16.19
債券	9.37	10.45	11.45
短期票券	4.10	9.88	7.61
政府貸款	-	-	0.13
其他	0.79	0.79	-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48,689</u>	<u>\$ 52,678</u>	<u>\$ 48,263</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36,596)</u>	<u>(\$ 35,277)</u>	<u>(\$ 34,036)</u>
提撥短絀	<u>\$ 12,093</u>	<u>\$ 17,401</u>	<u>\$ 14,227</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5,954)</u>	<u>\$ 2,839</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215</u>	<u>\$ 356</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864 仟元及 889 仟元。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5,000</u>	<u>155,000</u>	<u>155,000</u>
額定股本	<u>\$ 1,550,000</u>	<u>\$ 1,550,000</u>	<u>\$ 1,5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104,175</u>	<u>104,175</u>	<u>104,175</u>
已發行股本	<u>\$ 1,041,754</u>	<u>\$ 1,041,754</u>	<u>\$ 1,041,75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上列額定股本中保留 4,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並得由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二) 資本公積

102 及 101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本發行溢價	認 股 權	庫藏股票交易	合 計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940	\$ -	\$ 13,680	\$ 20,6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7,480	-	7,480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7,480)	7,285	(195)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940</u>	<u>\$ -</u>	<u>\$ 20,965</u>	<u>\$ 27,905</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940	\$ -	\$ 20,965	\$ 27,90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83,504	-	83,504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83,504)	83,262	(242)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940</u>	<u>\$ -</u>	<u>\$ 104,227</u>	<u>\$ 111,167</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法定規定數額時，不在此限；並得視營運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依序分派如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至二十（含百分之二十）；
3. 如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員工分配股票股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本公司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由於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分配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一百，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百分之零至百分之九十。

102 及 101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57,253 仟元及 44,025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 1,68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後之 11.04% 及 13.21% 與 0.32% 及 0.50%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

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6,280	\$ 17,767		
提列 (迴轉) 特別 盈餘公積	6,668	(3,652)		
股東紅利—現金	298,774	118,204	\$ 3.0	\$ 1.2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44,025	\$ 30,251
董監事酬勞	1,680	1,680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2 及 101 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1 及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7,618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668	
現金股利	408,194	\$ 4.0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6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u>102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4,584</u>	<u>-</u>	<u>2,457</u>	<u>2,127</u>
<u>101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5,088</u>	<u>1,343</u>	<u>1,847</u>	<u>4,584</u>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及 101 年度將庫藏股票計 2,457 仟股及 1,847 仟股轉讓予員工，取得價款分別計為 80,430 仟元及 65,218 仟元，轉讓之酬勞成本公平價值分別為 83,504 仟元及 7,480 仟元。庫藏股轉讓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依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規定，各次轉讓價格為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

本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轉讓予員工之庫藏股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以衡量酬勞成本，各次轉讓其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第 一 次	第 二 次	第 一 次	第 二 次
行使價格	33.57元	32.00元	33.57元	36.53元
預期波動率	34.08%	34.08%	23.77%	23.77%
預期存續期間	1.73月	1.73月	1.87月	1.87月
預期股利率	-	-	-	-
無風險利率	0.51%	0.51%	0.7802%	0.7802%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834	\$ 1,258
股利收入	2,486	1,538
租金收入	986	1,000
其 他	2,656	178
	<u>\$ 8,962</u>	<u>\$ 3,97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29,985	\$ -
淨外幣兌換（損）益	33,691	(22,798)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1,994
其 他	(14,992)	(173)
	<u>\$248,684</u>	<u>(\$ 20,977)</u>

(三)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921</u>	<u>\$ 332</u>

(四) 折舊及攤銷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075	\$ 27,328
無形資產	<u>7,256</u>	<u>7,871</u>
合 計	<u>\$ 34,331</u>	<u>\$ 35,19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445	\$ 3,231
營業費用	<u>23,630</u>	<u>24,097</u>
	<u>\$ 27,075</u>	<u>\$ 27,32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23	\$ 268
營業費用	<u>6,933</u>	<u>7,603</u>
	<u>\$ 7,256</u>	<u>\$ 7,87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32,049	\$270,306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9,849	8,871
確定福利計畫	<u>1,231</u>	<u>886</u>
	<u>343,129</u>	<u>280,063</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u>83,504</u>	<u>7,480</u>
-------------	---------------	--------------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26,633</u>	<u>\$287,543</u>
----------	------------------	------------------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8,790	\$ 71,792
營業費用	<u>337,843</u>	<u>215,751</u>
	<u>\$426,633</u>	<u>\$287,543</u>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5,319	\$ 12,41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1,628)	(35,211)
淨(損)益	<u>\$ 33,691</u>	<u>(\$ 22,798)</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56,745	\$ 58,49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5,102</u>	<u>2</u>
	<u>81,847</u>	<u>58,495</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5,582</u>	(9,58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7,429</u>	<u>\$ 48,91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u>\$663,610</u>	<u>\$419,26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12,814	\$ 71,276
免稅所得	(430)	(1,8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2,108	4,535
補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213)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633)	-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24,319)	(25,068)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	<u>25,102</u>	<u>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7,429</u>	<u>\$ 48,915</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 換算	(\$ 671)	\$ 666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965)	5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636)</u>	<u>\$ 1,209</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末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833	\$ 1,769	\$ -	\$ 10,602
負債準備	4,282	1,783	-	6,065
備抵呆帳	5,129	(913)	-	4,216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38	5,896	-	6,83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958	63	(965)	2,056
應付休假給付	1,189	201	-	1,390
未實現銷貨毛利	3,733	299	-	4,03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666	-	(666)	-
其 他	1,483	(1,483)	-	-
	<u>\$ 29,211</u>	<u>\$ 7,615</u>	<u>(\$ 1,631)</u>	<u>\$ 35,195</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 -	\$ 11,253	\$ -	\$ 11,25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	5	5
其 他	-	1,944	-	1,944
	<u>\$ -</u>	<u>\$ 13,197</u>	<u>\$ 5</u>	<u>\$ 13,202</u>

10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末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948	\$ 4,885	\$ -	\$ 8,833
負債準備	2,828	1,454	-	4,282
備抵呆帳	4,563	566	-	5,129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末 餘 額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960	(\$ 22)	\$ -	\$ 93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419	(4)	543	2,958
應付休假給付	1,231	(42)	-	1,189
未實現銷貨毛利	3,049	684	-	3,73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	666	666
其 他	-	1,483	-	1,483
	<u>\$ 18,998</u>	<u>\$ 9,004</u>	<u>\$ 1,209</u>	<u>\$ 29,21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其 他	<u>\$ 576</u>	<u>(\$ 576)</u>	<u>\$ -</u>	<u>\$ -</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u>\$ 759,696</u>	<u>\$ 520,528</u>	<u>\$ 285,146</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 額	<u>\$ 77,856</u>	<u>\$ 43,795</u>	<u>\$ 36,646</u>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2.45%(預計) 及 21.16% (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 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0 年度。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5.77</u>	<u>\$ 3.77</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5.71</u>	<u>\$ 3.7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年度淨利	\$576,181	\$370,3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576,181</u>	<u>\$370,35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99,780	98,15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1,153</u>	<u>1,54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0,933</u>	<u>99,69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位於汐止之廠房，租賃期間為 6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一年內	\$ 19,809	\$ -	\$ -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79,236	-	-
超過5年	9,905	-	-
	<u>\$ 108,950</u>	<u>\$ -</u>	<u>\$ -</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所營事業的規模以及產業未來之成長與發展，以設定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本公司定期審慎評估資本風險管理政策，並以穩健保守為原則。目前及未來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計畫。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請參閱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資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故以其在個體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29,985	\$ -	\$ -	\$ 229,985

102 及 101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u>			
持有供交易	\$ 229,985	\$ -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148,600	1,077,751	708,89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87,347	417,362	324,16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本公司設有跨部門之風險管理單位，並投入資源建置風險管理機

制，以落實風險管理政策，確實以定性與定量來控管整體市場與作業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銷售以外幣往來為主，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有效降低匯率波動對營收及獲利之影響，本公司具體措施為適度保留銷貨收入之外幣部位以支應外幣採購支出，進而達到自動避險功能，並於適當有利時機轉換為新台幣，以降低匯率風險。未來本公司仍將密切注意匯率走勢，做適當的避險，將或有的匯兌損益所造成之影響降到最低程度。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資 產			
美 金	\$1,062,313	\$ 915,564	\$ 596,552
負 債			
美 金	92,886	111,319	82,477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金額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或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相同金額之反向。

	對 損 益 之 影 響	
	102年度	101年度
美金之影響	\$ 48,471 (i)	\$ 40,212 (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固定利率借入之資金。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59,560	\$ 463,477	\$ 1,900
－金融負債	-	56,000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32,543	174,328	384,351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325 仟元及 1,743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上市櫃權益證券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2 年度稅前／稅後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上升／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下跌而增加／減少 11,499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透過定期由財務部門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主要交易對方係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30%、22%及20%。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執行讓售或購買信用保證合約。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資金短缺之疑慮，即使有資金需求乃屬短期性質，另有銀行綜合融資額度可運用，因此流動性風險並不大。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2年12月31日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票據	\$ 213,875	\$ -	\$ -	\$ -	\$ 213,875
其他應付款	173,402	-	-	-	173,402
存入保證金	-	70	-	-	70
	<u>\$ 387,277</u>	<u>\$ 70</u>	<u>\$ -</u>	<u>\$ -</u>	<u>\$ 387,347</u>

101年12月31日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6,056	\$ -	\$ -	\$ -	\$ 56,056
應付帳款及票據	231,638	-	-	-	231,638
其他應付款	129,663	-	-	-	129,663
存入保證金	-	61	-	-	61
	<u>\$ 417,357</u>	<u>\$ 61</u>	<u>\$ -</u>	<u>\$ -</u>	<u>\$ 417,418</u>

101年1月1日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票據	\$ 182,571	\$ -	\$ -	\$ -	\$ 182,571
其他應付款	141,527	-	-	-	141,527
存入保證金	-	70	-	-	70
	<u>\$ 324,098</u>	<u>\$ 70</u>	<u>\$ -</u>	<u>\$ -</u>	<u>\$ 324,168</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其交易價格、收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一) 營業交易

	銷	貨	進	貨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子 公 司	\$ 165,893	\$ 217,593	\$ -	\$ 721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	735	-	-
	<u>\$ 165,893</u>	<u>\$ 218,328</u>	<u>\$ -</u>	<u>\$ 721</u>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銷管費用—佣金支出		
子 公 司	<u>\$ 14,733</u>	<u>\$ 5,056</u>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應收帳款</u>			
子 公 司	\$ 97,241	\$ 97,169	\$ 86,779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u>-</u>	<u>-</u>	<u>1,489</u>
	<u>\$ 97,241</u>	<u>\$ 97,169</u>	<u>\$ 88,268</u>
<u>應付帳款</u>			
子 公 司	<u>\$ -</u>	<u>\$ 712</u>	<u>\$ -</u>
<u>應付佣金</u>			
子 公 司	<u>\$ 13,595</u>	<u>\$ 4,039</u>	<u>\$ 10,147</u>

本公司對 DynaColor (USA) Inc.及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之應收帳款，視各地資金調度情形而於一年內收款者外，其餘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其他應收款</u>			
子 公 司	<u>\$ 955</u>	<u>\$ -</u>	<u>\$ -</u>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u>其他收入</u>			
子 公 司	<u>\$ 2,534</u>	<u>\$ -</u>	

(三) 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 公 司	<u>\$ 163,008</u>	<u>\$ 103,088</u>	<u>\$ 12,112</u>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2 及 101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148	\$ 16,247
退職後福利	43	41
股份基礎給付	<u>17,798</u>	<u>-</u>
	<u>\$ 48,989</u>	<u>\$ 16,288</u>

二七、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作為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土地	\$ 359,626	\$ 359,626	\$ 359,626
房屋建築—淨額	230,510	236,566	242,622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9,805	29,030	-
帳面價值合計	<u>\$ 619,941</u>	<u>\$ 625,222</u>	<u>\$ 602,248</u>

二八、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或有事項：

本公司與思愛普軟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歐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99 年 8 月 2 日及 8 月 6 日簽訂軟體授權合約書及分期付款契約書，本公司將軟體授權費支付歐力士公司，而由歐力士公司指示思愛普公司為本公司裝置授權軟體供本公司使用。為此，本公司交付六紙支票與歐力士，共計新台幣 9,209 仟元。然思愛普公司迄今仍未完成該授權軟體之安裝及導入，致本公司目前亦無法使用該授權軟體。本公司已發函解除相關合約，並請求歐力士公司返還已兌現之票款計新台幣 3,362 仟元及未兌現之支票四紙計新台幣 5,847 仟元。為保全該請求權，本公司於 100 年 3 月 25 日向士林地方法院聲請對台灣歐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假處分強制執行，並已提供 1,900 仟元之定存單及 49 仟元之現金作為擔保金。惟士林地方法院於 101 年 7 月 17 日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對判決不服故委請律師於 101 年 8 月 9 日提出上訴，並提供 5,847 仟元之現金作為上訴擔保金。台灣高等法院於 102 年 7 月 30 日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對判決不服，已委請律師於 102 年 8 月 23 日提出上訴。該案目前尚在法院審理中。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止，本公司已將可能的損失 4,518 仟元估計入帳。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5,642	29.805 (美金：新台幣)	\$1,062,31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047	29.805 (美金：新台幣)	120,626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116	29.805 (美金：新台幣)	92,886
10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1,539	29.030 (美金：新台幣)	\$ 915,56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438	29.030 (美金：新台幣)	128,84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835	29.030 (美金：新台幣)	111,319
101 年 1 月 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9,701	30.280 (美金：新台幣)	\$ 596,55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576	30.280 (美金：新台幣)	108,286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724	30.280 (美金：新台幣)	82,477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一、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公司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本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一)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 認會計原則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7,775	(\$ 7,775)	\$ -	\$ -	(五)1.
預付款項	12,545	4,450	-	16,995	(五)6.
採權益法之投資	126,220	(17,934)	-	108,286	(五)8.
固定資產—淨額	630,738	30,135	-	660,873	(五)4.6.
遞延費用	34,585	(34,585)	-	-	(五)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8,139	8,351	2,508	18,998	(五)1.2.3.
<u>負 債</u>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34,284	-	7,243	141,527	(五)2.
應計退休金負債	6,718	-	7,509	14,227	(五)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576	-	576	(五)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銷 貨利益	17,934	(17,934)	-	-	(五)8.
<u>權 益</u>					
累積換算調整數	247	-	(247)	-	(四)
未分配盈餘	297,143	-	(11,997)	285,146	(四)(五)2.3.

(二) 101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 認會計原則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1,832	(\$ 11,832)	\$ -	\$ -	(五)1.
預付款項	12,013	9,901	-	21,914	(五)6.
採權益法之投資	140,554	(21,960)	10,251	128,845	(五)7.8.
固定資產—淨額	626,187	13,718	-	639,905	(五)4.6.
遞延費用	23,619	(23,619)	-	-	(五)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3,723	11,832	3,656	29,211	(五)1.2.3.
<u>負 債</u>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22,668	-	6,995	129,663	(五)2.
應計退休金負債	6,806	-	10,595	17,401	(五)3.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銷 貨利益	21,960	(21,960)	-	-	(五)8.
<u>權 益</u>					
累積換算調整數	(6,668)	-	3,416	(3,252)	(四)(五)7.
未分配盈餘	527,627	-	(7,099)	520,528	(四)(五)2.3.7.

(三) 101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 認會計原則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I F R S s	說 明
營業收入	\$ 2,047,919	\$ -	\$ -	\$ 2,047,919	
營業成本	1,225,779	17,837	(127)	1,243,489	(五)2.3.5.
(未)已實現銷貨毛利	(4,026)	-	-	(4,026)	
營業費用	360,391	(17,837)	(230)	342,324	(五)2.3.5.
其他收益及費損	(46,066)	-	7,254	(38,812)	(五)7.
所得稅費用	48,854	-	61	48,915	(五)2.3.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	(3,918)	(3,918)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	-	(3,195)	(3,195)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	-	1,209	1,209	

(四) 豁免選項

除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若干不得追溯適用及選擇下列豁免追溯適用之情形外，本公司係追溯適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決定轉換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對轉換日前取得之投資子公司，選擇於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依 100 年 12 月 31 日按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所有在轉換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調整金額為 247 仟元。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則排除轉換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但包含該日以後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原以成本衡量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五) 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1,832 仟元及 7,775 仟元。另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互抵而將原列於遞延所得稅

資產－非流動之金額減項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0 元及 576 仟元。

2.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6,995 仟元及 7,243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1,189 仟元及 1,231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248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42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10,595 仟元及 7,509 仟元。遞延

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1,801 仟元及 1,277 仟元。另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109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19 仟元；101 年度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稅後）調整增加 2,652 仟元。

4. 遞延費用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適當科目項下。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固定資產－淨額之金額分別為 23,619 仟元及 34,585 仟元。

5. 個體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101 年度本公司依營業交易之性質將維修保固費用 17,837 仟元重分類至銷貨成本項下。

6.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

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依實現該資產之預期，將預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款項之金額分別為 9,901 仟元及 4,450 仟元。

7. 功能性貨幣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判斷功能性貨幣之各項指標係採綜合研判。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於判斷功能性貨幣時，應優先考量主要指標，再以次要指標佐證功能性貨幣之判斷。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部分子公司因功能性貨幣之改變，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必須重新追溯調整財務報表，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10,251 仟元；累積換算調

整數增加 2,997 仟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調整減少 7,254 仟元。

8. 與關聯企業順流交易之會計處理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順流交易下之未實現（損）益按持股比例調整未實現銷貨毛利及遞延借（貸）項。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順流交易下之未實現（損）益係調整未實現（損）益於採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銷貨利益重分類至採權益法之投資減項之金額分別為 21,960 仟元及 17,934 仟元。

(六)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本公司 101 年度利息收現數 1,207 仟元及股利收現數 1,538 仟元依規定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個體現金流量表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關係	對象保證之金額 (註一)	本期最高保證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0	本公司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DynaColor (Japan) Inc.	孫公司 孫公司	\$ 317,143	\$ 71,532 (美金 2,400 仟元)	\$ 71,532 (美金 2,400 仟元)	\$ 11,922 (美金 400 仟元) 65,581 (日幣 231,000 仟元)	\$ - 29,805 (美金 1,000 仟元)	3.38% 4.33%	\$ 634,286 634,286

註一：依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15% (2,114,286×15%=\$317,143)，並不得超過被背書保證公司實收資本額，但本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不受此限。

註二：依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規定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30% (2,114,286×30%=\$634,286)。

註三：本表所列外幣金額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匯率美金 \$1=NT\$29,805 或日幣 \$1=NT\$0.2839 換算新台幣表達。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仟 股) / 單 位 數 (仟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末		註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備	
本公司	股票 創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2,288	\$ 229,985	3.4	\$ 229,985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交	易	情	形	之	情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授信期	餘		
本公司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 108,685)	(5%)	月結 150 天		註	\$ 30,644	9%	

註：本公司對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本 期 金 額	上 期 金 額	資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本 期 比 例 (%)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金 額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金 額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公司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	美金4,550 仟元	美金4,550 仟元	美金4,550 仟元	4,550	100	\$ 112,629	\$ 12,109	\$ 12,109	\$ 12,109	子公司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美國德州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銷售	美金2,006 仟元	美金2,006 仟元	美金2,006 仟元	20	85	7,997	(26,490)	(22,516)	(22,516)	子公司
	DynaColor (USA) Inc.	美國加州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銷售	美金1,000 仟元	美金1,000 仟元	美金1,000 仟元	1,000	100	25,943	2,229	2,229	不適用	孫公司
	DynaColor (Japan) Inc.	日本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銷售	日幣75,000 仟元	日幣75,000 仟元	日幣75,000 仟元	2	100	44,228	12,480	12,480	不適用	孫公司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一)	期末 帳面金額	資截至 已匯回投資收益	止 本期投資收益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安全監控系統等之 製造及銷售	RMB 7,164 (NT\$ 35,240)	經由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 再投資大陸 公司	USD 1,000 (NT\$ 29,805)	USD 1,000 (NT\$ 29,805)	USD 1,000 (NT\$ 29,805)	\$ 6,219	100%	\$ 6,219	\$ 41,401	\$ -	-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USD1,000 (NT\$29,805)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USD1,000 (NT\$29,805)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核准

註一：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認列基礎。

註二：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對大陸投資之限額為淨值之 60%。

註三：本表所列外幣金額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匯率美金\$1=NT\$29.805 或人民幣\$1=NT\$4.919 換算新台幣表達。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對象	對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易類別	金額	交 易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金額	票據、帳款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 108,685	註		註	\$ 30,644	9%	\$ 8,141

註：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依雙方約定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進行。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一
短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負債準備—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七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一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 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二十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間	年 利 率	金 額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包括新 台幣 56,012 仟元、美金 5,870 仟元、歐元 16 仟 元、日幣 420 仟元及港 幣 41 仟元）			\$ 231,931
定期存款（包括美金 11,000 仟 元）	102.11.12-103.1.27	0.85%-0.87%	327,855
庫存現金			189
零 用 金			<u>210</u>
合 計			<u>\$ 560,185</u>

註：美金、歐元、日幣及港幣分別按匯率 US\$1 = NT\$29.805、EUR\$1 =
NT\$41.09、JPY\$1 = NT\$0.2839 及 HK\$1 = NT\$3.843 換算為新台幣。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關 係 人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 36,102
彩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0,644
DynaColor (USA) Inc.	<u>30,495</u>
	<u>97,241</u>
非關係人	
甲 客 戶	35,097
乙 客 戶	17,922
丙 客 戶	17,195
丁 客 戶	16,910
其他（註）	<u>141,807</u>
	228,931
減：備抵呆帳	<u>5,049</u>
	<u>223,882</u>
淨 額	<u>\$321,123</u>

註：各客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帳 載 金 額	市 價 (註 一) 值
原 料	\$221,940	\$224,354
在 製 品	116,446	171,549
製 成 品	<u>41,363</u>	<u>68,485</u>
淨 額	<u>\$379,749</u>	<u>\$464,388</u>

註：102 年 12 月 31 日存貨成本包含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0,202 仟元。

彩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年 股	初 數	餘 金	額	本 股	年 數	度 金	增 額	加 額	本 股	年 數	度 金	減 額	少 額	採用權益法認 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未)已實現 期貨毛利		年 股	底 數	持 股 %	餘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	\$	\$	\$	\$	\$							
DynaColor Holding (BVI) Inc.	4,550	\$ 96,213	-	-	-	\$ -	-	-	-	-	-	-	-	\$ 12,109	\$ 3,096	\$ 1,211	4,550	100	\$ 112,629	-	-	-	-	\$ 130,881	註一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20	32,632	-	-	-	-	-	-	-	-	-	-	-	(22,516)	850	(2,969)	20	85	7,997	-	-	-	-	13,463	註一	
		\$ 128,845	\$ -	-	-	\$ -	-	-	-	-	\$ -	-	-	(\$ 10,407)	\$ 3,946	(\$ 1,758)			\$ 120,626					\$ 144,344		

註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甲 廠 商	\$ 30,289
乙 廠 商	14,355
丙 廠 商	11,900
其他（註）	<u>155,512</u>
	<u>\$212,056</u>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安全監控系統		284,695	台	\$ 1,980,379	
監視器自動調整系統		75	台	23,844	
其	他			<u>207,520</u>	
合	計			<u>\$ 2,211,743</u>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151,044
加：本年度進料	1,168,265
減：轉列費用	11,547
出 售	38,177
年底原料	<u>221,940</u>
本年度耗料	1,047,645
直接人工	26,062
製造費用	<u>221,174</u>
製造成本	1,294,881
加：年初在製品	63,040
本年度進料	12,663
減：轉列費用	1,334
出 售	67,803
年底在製品	<u>116,446</u>
製成品成本	1,185,001
加：年初製成品	46,366
本年度進貨	1,644
減：轉列費用	561
年底製成品	<u>41,363</u>
出售製成品成本	1,191,087
加：出售原料及在製品成本	105,980
加：維修保固成本	<u>15,208</u>
營業成本	<u>\$ 1,312,275</u>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管 費 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薪資（含退休金費用）	\$ 113,908	\$ 205,356	\$ 319,264
間接材料	-	26,804	26,804
折舊費用	4,296	19,334	23,630
佣金支出	21,194	-	21,194
其他（註）	<u>52,351</u>	<u>37,175</u>	<u>89,526</u>
合 計	<u>\$ 191,749</u>	<u>\$ 288,669</u>	<u>\$ 480,418</u>

註：各項目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30404號

會員姓名：(1) 林文欽

(2) 王儀雯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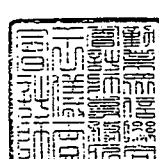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429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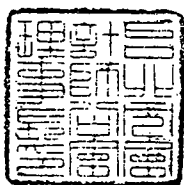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86157450

(2) 北市會證字第 312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林文欽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王儀雯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 月 28 日